

湘西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等有关文件要求，特向社会公布湘西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湘西自治州人民政府网 (www.xx.gov.cn) 和湘西自治州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 (<http://jtj.xx.gov.cn/>) 进行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湘西自治州交通运输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高新区武陵山大道 10 号；邮编：416000；电话：0743-8222383；传真：0743-8222733；电子邮箱：xxjtbgs@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在州委、州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州交通运输局深入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秉持“公开透明、服务群众”的理念，全方位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与结果公开，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实现了质的飞跃。

（一）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制度体系

州交通运输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成立了由局长挂帅，局领导班子成员担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成员职责，确保领导、机构、人员全面落实到位，形成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同时，持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将其深度融入党风廉政建设与行风建设之中，一同开展检查与考核，以严格的制度保障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有序推进。

（二）聚焦关键领域，规范公开流程

1. 夯实政府信息公开基础

全面梳理并及时公开单位办事内设机构及工作人员信息，涵盖办事依据、条件、程序、纪律以及结果等关键内容，让群众办事一目了然，为公众提供便捷、清晰的服务指引。

2. 优化依申请公开工作

严格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从申请受理、办理答复到结果反馈，各个环节都建立了明确的操作规范，确保受理渠道 24 小时畅通，保障公众的知情权与参与权。

3. 加强门户网站建设

充分发挥州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的主阵地作用，安排专人负责，及时、准确、全面地发布政府信息，打造权威、高效的信息发布平台，方便群众获取最新交通资讯。

（三）拓宽公开渠道，创新公开载体

1. 媒体与网站协同发力

积极借助各类媒体平台，联合官方网站，坚持以主动公开为出发点，及时发布交通领域重要政策、项目进展等信息，扩大信息传播范围，提升服务群众的能力。

2. 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定期组织政府信息公开集中宣传活动，通过现场咨询、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与群众面对面交流，解答公众关心的交通热点问题，增强公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知与理解。

3. 优化便民服务网络

持续做好交通便民网络及 12328 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服务工作，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及时处理群众咨询与投诉，做到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切实提升群众满意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74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虽然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效，但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有待进一步规范。二是主动公开工作的日常化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四是公开形式还需进一步丰富，公开的内容还需进一步拓展。

（二）改进情况

对于以上不足，我局将在下一步工作中进一步强化措施，切实增强信息报送意识，认真抓好组织落实。一是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二是以服务社会、服务民生为宗旨，提升网站服务功能。三是逐步实现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和正常化。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工作机制，维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正常秩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